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
24-25 年度 中一至中五級 測驗/考試
測驗/考試備忘（學生版本）第 1 部分

1. 集會

- 每天早上，學生須往操場集隊。集隊後，進入試場前，學生於課室外排隊，聆聽老師講解。
- 測驗/考試調適學生，須在近宿舍玻璃門前方排隊。集隊後，考生有秩序地前往新大樓三樓生物室進行測驗/考試。

2. 測驗/考試

- 進入試場後，學生應將學生證或手冊放於桌面右上方讓老師檢查。如學生欠帶，須在即日留堂跟進。
- 測驗/考試期間：
 - 學生應尊重測驗/考試精神，遵從試場主任及監考老師的指示，盡全力完成測驗/考試卷，並保持良好坐姿、不側坐、不伏案，並保持安靜。
 - 未開考或收發試卷時，學生也必須保持安靜，不得談話或騷擾他人，亦不可以打手勢或以手語與其他考生溝通。
 - 開考後 15 分鐘和完卷前 15 分鐘內，學生不得離開考場。如仍需要去洗手間，完卷後，須到留堂室填寫報告。
- 當天最後一節考試完畢，老師會朗讀留堂名單，學生須跟隨監考老師到奮進閣留堂。
- 小息期間，課室只供學生溫習，故學生不可傾談，並保持安靜。
- 小息完畢，學生須聽從當值老師指示返回課室，並在課室靜候第二節的測驗/考試。
- 小息期間，學生不會留在禮堂。
- 前往禮堂測驗/考試的學生，測驗/考試前 15 分鐘在課室內等候老師安排，有秩序地前往禮堂。

3. 留堂

- 學生抄寫「金句紙」的字體須整齊清晰，否則老師可安排學生重抄。
- 若學生完成金句紙，交老師檢查，待老師簽收並填上「OK」及日期，才完成留堂。

4. 學生違規

- 當老師發現學生違規而影響其他同學測驗/考試時，老師會安排學生隔離。
- 考試中被隔離學生的測驗/考試分數會被取消/降級，即該試卷分數將置零分/扣分。
- 若學生被隔離，老師會通知家長，並安排跟進工作。

5. 校服髮飾及儀容

- 測驗/考試期間，校服髮飾要求與學校一貫的標準無異。學生亦須攜帶書包回校，否則留堂處理。
- 若發現任何校服違規問題，老師會記錄在留堂簿內，若問題嚴重，老師會安排學生隔離。

6. 手提電話、智能手錶及任何電子器材

- 測驗/考試期間，學生禁止在校園內使用手提電話、智能手錶及任何電子器材。
- 學生仍可使用手機儲物櫃，並須於早會前及測驗/考試結束後自行存取手機及智能手錶。

7. 遲到

- 如學生遲到超過 15 分鐘（以校務處時鐘為準），學生會被取消該節之測驗/考試資格並被安排隔離。

8. 補測/補考

- 補測/補考的分數一律按卷面分數的 80%計算。
- 若學生因故請假，必須於當天早上 8:05 前由家長/監護人致電校務處，並於回校當天向班主任/校務處索取補測/補考申請書，填妥並簽署，同時須附上合理理由、家長簽署的請假信及證明文件（如醫生證明），然後即日交回校務處。逾時的申請一律不接受。學生僅向校務處提交請假信，不等同完成補測/補考申請。
- 補測/補考申請須由校方按個別情況審批，獲批准後安排補測/補考，並由班主任通知獲批補測/補考的學生。
- 補測/補考適用於測驗/考試（包括最後一天）的所有紙筆評估，但不包括口語能力考試的小組討論環節及初中的實驗試。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
24-25 年度 中一至中五級 測驗/考試
測驗/考試備忘（學生版本）第 2 部分

1. 測驗/考試違規

- 如學生出現違規情況，將有機會被取消測驗/考試資格（零分處理）或降級，相關的跟進方法，請參閱下表。

測驗/考試異常情況	懲罰（跟進方法）
答卷沒有書寫考生姓名全名（依學生證姓名） 或 寫上非考生本人的姓名 或 姓名太模糊不能看清楚 備註： 中文作答試卷應書寫中文姓名全名， 英文作答試卷應書寫英文姓名全名	不予評改 及 零分處理
停筆後書寫 或 宣布開考前作答試卷	該卷得分作 80%計算 及 記缺點一個
作弊 例如：抄襲或偷看別人答案 或 與別人溝通（言語/眼神/口型）等等	取消測驗/考試資格（該卷零分） 及 記大過一個
抽屜 或 桌面 或 身上管有學習材料	取消測驗/考試資格（該卷零分） 及 記大過一個
故意違反試場主任（監考人員）的指示 （惡意行為）	取消測驗/考試資格（該卷零分） 及 記大過一個
任何滋擾考場的行為 例如：手機響鈴、說話等等	取消測驗/考試資格（該卷零分） 及 記大過一個